

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及《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，会议由全体董事参加，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桑会庆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7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，回避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选举桑会庆先生、纪立农先生、左亚军女士为战略委员会成员；选举刘凤委先生、王巍先生、刘军宁先生为审计委员会成员；选举纪立农先生、王巍先生、左亚军女士为提名委员会成员；选举王巍先生、刘凤委先生、桑会庆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。

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董事任期一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7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，回避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如下：

- (1) 聘任左亚军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；
- (2) 聘任薛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
- (3) 聘任孙洪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
- (4) 聘任余时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；
- (5) 聘任朱志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7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31 日